

B012 信息披露 | Disclosure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截止目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情况：持有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1,112,759,643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1.01%，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898,651,929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率为79.40%。

● 股东质押情况：本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接到控股股东戚成阳减持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戚成阳	是	24,000	是	20,309-10-13	2028-10-12	浙商证券	21.57%	6.69%	偿还债务

本次质押期限自2020年10月13日起，质押到期日为2028年10月12日，解除质押登记日期以主债权到期为准，提前终止。

2、本公司质押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用途的说明。

3、截至公告披露日，戚成阳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占其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其公司总股本比例(%)
戚成阳	1,112,759,643	898,651,929	79.40	24.62	803,551,929

本次质押期限自2020年10月13日起，质押到期日为2028年10月12日，解除质押登记日期以主债权到期为准，提前终止。

2、本公司质押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用途的说明。

3、截至公告披露日，戚成阳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占其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其公司总股本比例(%)
戚成阳	1,112,759,643	898,651,929	79.40	24.62	803,551,929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股东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中庄泰诚（天津）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Asset Focus Limited, 苏州裕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今创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奈公司”）保证本公司提供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披露文件一致。

●根据10月26日询价转让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

●经出让方与组织者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不晚于2020年10月28日。

1、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1）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为天奈公司公告询价转让计划书前一交易日收盘价6.00元/股的82.00%，为天奈公司公告询价转让计划书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45.74元/股的89.64%。控股股东机构投资询价后，首次确定的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

（2）经出让方与组织者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不晚于2020年10月10日。

（三）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尚在拟转让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证券代码:688116 证券简称:天奈科技 公告编号:2020-039

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股东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中庄泰诚（天津）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Asset Focus Limited, 苏州裕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今创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奈公司”）保证本公司提供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披露文件一致。

●根据10月26日询价转让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

●经出让方与组织者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不晚于2020年10月28日。

1、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1）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为天奈公司公告询价转让计划书前一交易日收盘价6.00元/股的82.00%，为天奈公司公告询价转让计划书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45.74元/股的89.64%。控股股东机构投资询价后，首次确定的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

（2）经出让方与组织者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不晚于2020年10月10日。

（三）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尚在拟转让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江苏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0月27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截止目前，控股股东所持股份质押情况：持有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股份1,112,759,643股，占本公司股份总数的31.01%，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含本次）898,651,929股，占其持股数量的比率为79.40%。

● 股东质押情况：本公司于2020年10月12日接到控股股东戚成阳减持函告，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被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持股数量(万股)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起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质押资金用途
戚成阳	是	24,000	是	20,309-10-13	2028-10-12	浙商证券	21.57%	6.69%	偿还债务

本次质押期限自2020年10月13日起，质押到期日为2028年10月12日，解除质押登记日期以主债权到期为准，提前终止。

2、本公司质押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用途的说明。

3、截至公告披露日，戚成阳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占其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其公司总股本比例(%)
戚成阳	1,112,759,643	898,651,929	79.40	24.62	803,551,929

本次质押期限自2020年10月13日起，质押到期日为2028年10月12日，解除质押登记日期以主债权到期为准，提前终止。

2、本公司质押不涉及用作重大资产重组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用途的说明。

3、截至公告披露日，戚成阳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已质押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数量	
		本次质押股数(万股)	本次质押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占其公司总股本比例(%)	占其公司总股本比例(%)
戚成阳	1,112,759,643	898,651,929	79.40	24.62	803,551,929

彩虹显示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66 证券简称:蓝光发展 公告编号:临2020-124号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质押的公告

股东GRC SinoGreen Fund, III, L.P.，中庄泰诚（天津）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Asset Focus Limited, 苏州裕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今创投资有限公司和深圳市天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奈公司”）保证本公司提供的信息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披露文件一致。

●根据10月26日询价转让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

●经出让方与组织者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不晚于2020年10月28日。

1、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1）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为天奈公司公告询价转让计划书前一交易日收盘价6.00元/股的82.00%，为天奈公司公告询价转让计划书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45.74元/股的89.64%。控股股东机构投资询价后，首次确定的转让价格为41.00元/股。

（2）经出让方与组织者协商一致，决定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截止时间不晚于2020年10月10日。

（三）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尚在拟转让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蓝光发展

2020年10月27日